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2023 年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 2023.1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打印编号: 1695818631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28bp2t
建设项目名称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1-0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2208220136018176
法定代表人(签章)	贾丹丹
主要负责人(签字)	张海洋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张海洋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吉林省百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4MA16XDU94E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锐	08352343507230170	BH 024185	王锐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锐	全本	BH 024185	王锐



昭和新美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4MA16XDU94E

2-1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公示系统，了解企业信用信息，多监管，少干预。

吉林省百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8 年 09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住 所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兴中村小北沟屯

环境影
響營商

机关记登关

2023 年 03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2013年03月15日
执行员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117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报送并公示年度报告。



姓名: 王锐
Full Name: 王锐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年月: 1968年08月
Date of Birth: 1968年08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8年5月11日
Approval Date: 2008年5月11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8352343507230170
File No.: 08352343507230170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8年5月18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08400
No.: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情况登记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联系方式	本人签字
1	王锐	230221196808210477	BH024185	18943132006	王锐





打印编号: ce8fe5b35a

个人参保证明

个人信息

账户类别:一般账户

姓名	王锐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230221196808210477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08-21	个人编号	3060825269
生存状态	正常	参工时间	2019-12-16		

参保缴费情况

险 种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参保时间	缴费记录开始时间	缴费记录结束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吉林省百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9-12	2019-12	2023-05	42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吉林省百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9-12	2019-12	2023-05	42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吉林省百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0-01	2020-01	2023-08	44

待遇领取情况

险 种	离退休时间(失业时间)	待遇领取开始时间	待遇领取结束时间	发放状态	当前待遇金额(元)
险 种	失业时间	待遇领取开始时间	待遇领取结束时间	发放状态	当前待遇金额(元)
待遇类型	应享月数	已领月数	剩余月数	终止原因	终止经办时间

温馨提示

- 以上信息均截止到打印日期为止。
- 缴费及待遇领取详细信息请登录吉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https://ggfw.jlsi.jl.gov.cn/>) 网站查询。
- 此表可以在12个月内通过移动终端扫描二维码或登录以上网站验证区输入表格编号验证真伪。

吉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制

经办人: 网上经办_王丹丹 经办时间 2023-12-14

打印时间 2023-12-14



修改清单

总意见		
专家意见	修改位置	修改内容
核对项目周围现状及敏感点分布（图示距离），细化环境保护目标	P12、附图2	已核对项目周围现状及敏感点分布（附图2已图示距离），细化环境保护目标。
细化项目建设现状。补充项目已建内容、处罚及执行情况（出具监察证明材料）。复核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类型、代码及管控要求，核对并细化“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补充调查镇区集中供热规划、供热现状及项目建设与镇区集中供热规划符合性分析，完善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复核项目与《白城市通榆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内容。补充巩固提升方案内容。核实项目有无现存环境问题及信访问题。	P3、4、5、6、7、8、9	项目未进行建设，利用原有闲置建筑物，新增设备及烟囱，不属于未批先建项目。已复核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类型、代码及管控要求，核对并细化“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已补充调查镇区集中供热规划、供热现状及项目建设与镇区集中供热规划符合性分析，已完善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已复核项目与《白城市通榆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内容。补充巩固提升方案内容。项目无现存环境问题及信访问题
核对工程组成，补充锅炉型号及参数。结合供热面积、热负荷及锅炉运行时间，复核生物质燃料用量（小时、日、年最大用量），补充有效的生物质燃料成份附件。明确生物质燃料及灰渣存储位置及存储方式，补充锅炉房内部平面布局。复核工作制度。	P9、附图2	已核对工程组成，已补充锅炉型号及参数。已结合供热面积、热负荷及锅炉运行时间，复核生物质燃料用量（小时、日、年最大用量），已补充有效的生物质燃料成份附件。已明确生物质燃料及灰渣存储位置及存储方式，已补充锅炉房内部平面布局。已复核工作制度
复核烟气量、污染物产排量，复核除尘效率，补充烟囱高度合理性分析内容，复核锅炉污染物排放标准。复核锅炉用水指标及给排水量，复核水平衡，复核锅炉排水水质，分析废水依托新华镇污水厂的可行性。核对声功能区，复核产	P18-20	已复核烟气量、污染物产排量，复核除尘效率，补充烟囱高度合理性分析内容，复核锅炉污染物排放标准。复核锅炉用水指标及给排水量，复核水平衡，复核锅炉排水水质，分析废水依托新华镇污水厂的可行性。核对声

噪设备源强及噪声预测结果，细化对敏感点环境影响分析内容。复核灰渣及除尘灰产生量。		功能区，复核产噪设备源强及噪声预测结果，细化对敏感点环境影响分析内容。复核灰渣及除尘灰产生量。
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复核排放量汇总表。规范附图及附件。明确总量指标来源，复核总量评价内容。完善环境空气现状监测数据统计结果（小时、日均值）	P14、15、17、26-28	已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复核排放量汇总表。已规范附图及附件。明确总量指标来源，复核总量评价内容。已完善环境空气现状监测数据统计结果
修改专家提出的其他合理化意见	—	已修改
任剑锋专家意见		
充实锅炉房供热范围，完善供热规划符合性、用地规划符合性等。项目仅为新华镇政府供热，不属于集中供热，是否符合区域供热规划。	P5	已完善供热规划符合性、用地规划符合性。
核准供热面积、热负荷及燃料消耗量，核准锅炉运行时间。	P10	已核准供热面积、热负荷及燃料消耗量，核准锅炉运行时间
复核并完善环境保护目标调查，完善厂区平面布置图及环保目标分布图。新华镇小学距离本项目到底是多远，是否应纳入声环境保护目标。	P16	核并完善环境保护目标调查，完善厂区平面布置图及环保目标分布图；新华镇小学纳入声环境保护目标
复核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核准除尘器除尘效率，细化烟气影响分析及锅炉烟气监测方案	P18-20	已复核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核准除尘器除尘效率，细化烟气影响分析及锅炉烟气监测方案
核准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及执行标准；复核噪声源强，细化厂界噪声达标可行性分析，充实学校、居民等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影响及声环境防治措施	P22-24	已核准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及执行标准；已复核噪声源强，已细化厂界噪声达标可行性分析，已充实学校、居民等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影响及声环境防治措施
补充调查区域排水管网现状、新华镇污水处理厂现状等，分析项目废水依托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可行性	P21-22	已补充调查区域排水管网现状、新华镇污水处理厂现状等，分析项目废水依托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可行性
充实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内容	P18	已充实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内容

细化环保投资、三同时验收及环保措施监督检查清	P26-28	已细化环保投资、三同时验收及环保措施监督检查清
顾斌专家意见		
说明项目所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代码、类型及管控要求，规范项目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	P3	已说明项目所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代码、类型及管控要求，规范项目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
补充调查镇区集中供热规划及供热现状，补充项目建设与镇区集中供热规划符合性分析，完善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P4	已补充调查镇区集中供热规划及供热现状，补充项目建设与镇区集中供热规划符合性分析，已完善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补充新华镇人民政府现状采暖方式，核实与项目有关的现存环境问题，核实有无环境信访问题	P9	已细化车间、厂区的地面硬化范围与措施
复核锅炉工作时数；复核除尘效率(90%)及锅炉烟气污染源强核算，完善排放口基本情况（高度、排气筒内径、温度、编号及名称、类型、地理坐标）。结合项目周边 200 米建筑物高度，复核锅炉烟囱高度合理性及烟囱加高的可行性。说明锅炉烟气执行特别排放限值依据	P14-17	已复核锅炉工作时数；已复核除尘效率及锅炉烟气污染源强核算，已完善排放口基本情况（高度、排气筒内径、温度、编号及名称、类型、地理坐标）。结合项目周边 200 米建筑物高度，复核锅炉烟囱高度合理性及烟囱加高的可行性。锅炉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中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复核声环境评价标准（若无声环境功能区划，镇区环境应执行 2 类标准）明确各噪声源距厂界距离，完善厂界噪声达标性分析。补充项目运行期废气、噪声对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分析及达标性分析	P18-20	已复核声环境评价标准，已明确各噪声源距厂界距离，完善厂界噪声达标性分析。已补充项目运行期废气、噪声对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分析及达标性分析。
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及环境监测计划，复核环保投资、规范附图附件	P26-28	已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及环境监测计划，已复核环保投资、规范附图附件
鲁振宇专家意见		
核对项目周围现状及敏感点分布（图示	P12、附图	已核对项目周围现状及敏感点分布

距离), 细化环境保护目标	2	(附图 2 已图示距离), 细化环境保护目标。
细化项目建设现状。补充项目已建内容、处罚及执行情况（出具监察证明材料）。复核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类型、代码及管控要求，核对并细化“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补充调查镇区集中供热规划、供热现状及项目建设与镇区集中供热规划符合性分析，完善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复核项目与《白城市通榆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内容。补充巩固提升方案内容。核实项目有无现存环境问题及信访问题。	P3、4、5、6、7、8、9	项目未进行建设，利用原有闲置建筑物，新增设备及烟囱，不属于未批先建项目。已复核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类型、代码及管控要求，核对并细化“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已补充调查镇区集中供热规划、供热现状及项目建设与镇区集中供热规划符合性分析，已完善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已复核项目与《白城市通榆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内容。补充巩固提升方案内容。项目无现存环境问题及信访问题
核对工程组成，补充锅炉型号及参数。结合供热面积、热负荷及锅炉运行时间，复核生物质燃料用量（小时、日、年最大用量），补充有效的生物质燃料成份附件。明确生物质燃料及灰渣存储位置及存储方式，补充锅炉房内部平面布局。复核工作制度。	P9、附图 2	已核对工程组成，已补充锅炉型号及参数。已结合供热面积、热负荷及锅炉运行时间，复核生物质燃料用量（小时、日、年最大用量），已补充有效的生物质燃料成份附件。已明确生物质燃料及灰渣存储位置及存储方式，已补充锅炉房内部平面布局。已复核工作制度
核烟气量、污染物产排量，复核除尘效率，补充烟囱高度合理性分析内容，复核锅炉污染物排放标准。复核锅炉用水指标及给排水量，复核水平衡，复核锅炉排水水质，分析废水依托新华镇污水厂的可行性。核对声功能区，复核产噪设备源强及噪声预测结果，细化对敏感点环境影响分析内容。复核灰渣及除尘灰产生量。	P18-20	已复核烟气量、污染物产排量，复核除尘效率，补充烟囱高度合理性分析内容，复核锅炉污染物排放标准。复核锅炉用水指标及给排水量，复核水平衡，复核锅炉排水水质，分析废水依托新华镇污水厂的可行性。核对声功能区，复核产噪设备源强及噪声预测结果，细化对敏感点环境影响分析内容。复核灰渣及除尘灰产生量。
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复核排放量汇总表。规范附图及附件。明确总量指标来源，复核总量评价内容。完	P14、15、17、26-28	已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复核排放量汇总表。已规范附图及附件。明确总量指标来源，复核总量评

善环境空气现状监测数据统计结果（小时、日均值）		价内容。已完善环境空气现状监测数据统计结果
-------------------------	--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海洋	联系方式	18443687788
建设地点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院内		
地理坐标	(122 度 53 分 25.195 秒, 44 度 34 分 55.95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91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无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无
总投资（万元）	120	环保投资（万元）	18
环保投资占比（%）	15	施工工期（月）	1.0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3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本项目不需要开展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相符合性分析</p> <p>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要求，本项目不属该文件中的限制和淘汰类建设项目，属于允许类。因此，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p> <p>2、“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1）吉林省“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吉政函[2020]101号），全省共划定1115个环境管控单元，包括优先保护单元、重要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环境管控单元内开发建设活动实施差异化管理。

表 1-1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吉林省管控要求			
管 控 类 型	总体准入要求	本项目	是 否 符 合
	<p><u>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引入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和区域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要求。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的现状企业，应制定调整计划。生态环境治理措施不符合现行生态环境保护要求、资源能源消耗高、涉及大量排放区域超标污染物或持续发生生态环境投诉的现有企业，应制定整治计划。在调整、整治过渡期内，应严格控制相关企业生产规模，禁止新增产生环境污染的产能和产品。</u></p>	<p><u>本项目不属于上述《目录》中禁止准入类项目</u></p>	符 合
空 间 布 局 约 束	<p><u>强化产业政策在产业转移过程中的引导和约束作用，严格控制在生态脆弱或环境敏感地区建设“两高”行业项目。严格高能耗、高物耗、高水耗和产能过剩、低水平重复建设项目，以及涉及危险化学品、重金属和其他具有重大环境风险建设项目的审批和备案。老工业城市和资源型城市在防止污染转移的基础上，应积极承接有利于延伸产业链、提高技术水平、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充分吸纳就业的产业，因地制宜发展优势特色产业。严格控制钢铁、焦化、电解铝、水泥和平板玻璃等行业新增产能，列入去产能的钢铁企业退出时须一并退出配套的烧结、球团、焦炉、高炉等设备。严格控制尿素、磷铵、电石、烧碱、聚氯乙烯、纯碱、黄磷等过剩行业新增产能，符合政策要求的先进工艺改造提升项目应实行等量或减量置换。</u></p>	<p><u>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生态脆弱或环境敏感区，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项目。</u></p>	符 合
	<p><u>重大项目原则上应布局在优化开发区和重点开发区，并符合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化工石化、有色冶炼、制浆造纸等可能引发环境风险的项目，以及涉及石化、化工、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高VOCs</u></p>	<p><u>本项目不涉及</u></p>	/

	排放的建设项目，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水平要求、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前提下，应当在依法设立、基础设施齐全并具备有效规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产业园区内布设。		
	进一步优化全省化工产业布局，提高化工行业本质安全和绿色发展水平，引领化工园区从规范化发展到高质量发展，促进化工产业转型升级。	本项目不涉及	/
污染 物 排 放 管 控	落实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制度。新建、改建、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严格涉 VOCs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逐步推进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	项目已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	符 合
	空气质量未达标地区新建项目涉及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空气环境达标区	符 合
	推行秸秆全量化处置，持续推进秸秆肥料化、饲料化、能源化、基料化和原料化，逐步形成秸秆综合利用的长效机制。	不涉及	/
	推动城镇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和提标改造。超负荷、满负荷运行的污水处理厂要及时实施扩容，出水排入超标水域的污水处理厂要因地制宜提高出水标准。	不涉及	/
	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和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	不涉及	/
环 境 风 险 防 控	到2025年，城镇人口密集区现有不符合防护距离要求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应就地改造达标、搬迁进入规范化工园区或关闭退出，企业安全和环境风险大幅降低。	不涉及	/
	加快完成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界立标、隔离防护等规范化建设，拆除、关闭保护区内排污口和违法建设项目，完善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和相关管理措施，保证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和水源安全。	不涉及	/
资 源 利 用 要 求	推动园区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循环利用，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建设节水型园区。火电、钢铁、造纸、化工、粮食深加工等重点行业应推广实施节水改造和污水深度处理。鼓励钢铁、火电、纺织印染、造纸、石油石化、化工、制革等高耗水企业废水深度处理回用。	本项目不涉及	符 合
	按照《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条例》实施黑土地保护，加大黑土区水土流失治理力度，发展保护性耕作，促进黑土地可持续发展。	不涉及	/

	严格控制新增耗煤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对未实施煤炭消费等量或减量替代的耗煤项目一律不予审批、核准、备案。新上燃煤发电项目并网前应当完成全部煤炭替代量。	本项目燃料为生物质燃料	/			
	各地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禁止燃用、销售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任何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燃料范畴。	/			
经分析，本项目的建设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不会降低区域环境质量底线，本项目不属于负面发展清单的产业，符合“三线一单”的相关要求，建设可行。						
<p>(2) 白城市“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①与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通榆县新华镇，根据《白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本项目所在区域为重点管控单元，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22082220002。</p> <p>②环境质量底线</p> <p>根据《吉林省 2022 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白城市地区属于环境空气达标区，且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均通过有效的处理，废气污染物的排放可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中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p> <p>根据《白城市 2022 年 7 月环境质量状况》，霍林河同发牧场断面水质类别均为III类，水质良好。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排水，经现有管网排入新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p> <p>综上，本项目不会突破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p> <p>③资源利用上线</p> <p>本项目利用电力资源由通榆县新华镇电网供给，建设地点位于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院内，不单独占用土地，本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于区域内资源利用总量较少，故本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p> <p>④生态环境准入清单</p> <p>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表 4-57-2 白城市通榆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对通榆县城镇开发边界的准入要求可知本项目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2 白城市通榆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管控单元名称</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管控要求</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性</th> </tr> </thead> </table>				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要求	符合性
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要求	符合性				

<u>ZH22082220002 通榆县城镇开发边界(重点管控)</u>	<u>空间布局约束</u>	<p>1 <u>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学研究中心等人口集中区域禁止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等涉及氨排放的生产生活活动。</u></p> <p>2 <u>除在安全或者产业布局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项目外，应避免大规模排放大气污染物的项目布局建设。</u></p> <p>3 <u>除在安全或者产业布局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项目外，应避免大规模排放水污染物的项目布局建设。</u></p>	<u>本项目不涉及</u>
	<u>污染物排放管控</u>	<u>推进民用供热设施污染治理设施达标改造，提升除尘效率，加大燃煤小锅炉淘汰力度。</u>	<u>本项目新建热风炉燃料为生物质颗粒，并配备布袋除尘器，降低了污染物排放</u>
	<u>环境风险防控</u>	<u>严格管理涉及易导致环境风险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的生产、使用、排放、贮运等新建、改扩建项目。</u>	<u>本项目不涉及易导致环境风险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u>
	<u>资源开发效率</u>	<u>除在安全或者产业布局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项目外，应严格执行新建、扩建采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和设施。</u>	<u>本项目燃料为生物质颗粒，并使用布袋除尘器对排放废气中的粉尘进行处理，不属于高污染燃料</u>

3、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院内，交通便利，项目周围无国家、省、市规定的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风景名胜区。该项目用地属于国有建设用地，项目选址符合相关规划要求，本项目选址可行。

4、供热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院内，供热范围为新华镇政府内建筑物，新华镇无集中供热锅炉房，未进行集中供热规划，根据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材料，该项目将纳入通榆县新华镇未来供热规划当中。

5、与《吉林省空气、水环境和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的通知》 (吉政办〔2021〕10号文)符合性分析

表 1-3 本项目与吉政办〔2021〕10号文符合性分析表

项	要求	符合性分析
---	----	-------

	目	
吉林省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		
重点任务	<p>严控新建燃煤锅炉，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 35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其他地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 1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按照国家政策的调整和要求，逐步开展燃煤锅炉淘汰工作。</p> <p>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制定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实行煤炭消费指标管理。加快清洁能源和外来电力替代，大力提高天然气利用水平。优化调控煤炭消费，逐步关停改造分散燃煤锅炉、热电联产以及小火电，推进热电联产和集中供热，推进煤炭清洁利用。积极推广应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和新型节能技术，探索绿色电厂建设。加大经济政策调节力度，建立完善能源消费政策机制，促进能源结构调整和节能减排。</p> <p>继续推进清洁供暖。因地制宜推进清洁供暖，减少民用散烧煤。在中小城市适度建设燃煤背压式热电联产项目。农村地区按照就地取材原则，重点做好生物质锅炉、户用炉具推广应用工作，扩大生物质燃料供热面积。具备条件地区实施“煤改气”“煤改电”，加快配套天然气管网和电网建设。进一步提高煤炭洗选比例，做到应洗尽洗。定期开展煤质检查，严厉打击劣质煤炭进入市场流通销售。各地要全面摸清城中村、城乡接合部散煤底数，制定清洁散煤替代方案。</p> <p>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加大工业污染源烟气高效脱硫脱硝、除尘改造力度，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重点排污单位全部安装自动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对排放不达标的企业按照“一企一策”的原则，限期整改到位。全面加强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p>	符合，本项目新建 1 台 4t/h 生物质锅炉。
主要任务	<p>5. 规范工业企业排水管理。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等工业集聚区应当按规定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各地政府或工业园区管理机构要组织有关部门和单位对进入市政污水收集设施的工业企业进行排查，开展评估，经评估认定污染物不能被城镇污水厂有效处理或可能影响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稳定达标的，要依法责令限期退出：经评估可继续接入污水管网的，应当依法取得排污许可。</p>	本项目锅炉燃料为生物质燃料
重点工作任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吉林省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p> <p>(一) 实施土壤污染风险防控工程。</p> <p>1、加强土壤重点监管企业管控。2、加强国有建设用地准入管理。3、推进企业用地调查成果应用。</p>	本项目不属于土壤重点监管企业。

6、与《白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白城市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的通知》（白政办发〔2021〕8号）符合性分析

表 1-3 本项目与吉政办〔2021〕10号文符合性分析表

项 目	要求	符合性分析
白城市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		
重 点 任 务	全面推进秸秆综合利用。持续推进“五化”利用能力，重点推进保护性耕作技术，全市实施面积力争达到530万亩；以秸秆变肉工程为抓手加快推进饲料化利用，实现利用量100万吨；稳步推进秸秆生物质发电、秸秆成型燃料加工和燃煤供热锅炉生物质改造，实现利用量70万吨；有序推进秸秆基料化利用，扩大食用菌基料化生产规模，发展秸秆基质育苗产业，扩大绿色种植面积，实现利用量0.3万吨	
	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按照《吉林省煤炭消费总量控制规划（2021—2025年）》中确定的各市（州）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实行煤炭消费指标管理。加快清洁能源代替，大力提高天然气利用水平。优化调控煤炭消费，逐步关停改造分散燃煤锅炉、热电联产以及小火电，推进热电联产和集中供热。推进煤炭清洁利用，积极推广应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和新型节能技术，探索绿色电厂建设，促进能源结构调整和节能减排。	符合，本项目新建1台4t/h生物质锅炉。
	继续推进清洁供暖。因地制宜推进清洁供暖，减少民用散烧煤。在中小城市适度建设燃煤背压式热电联产项目。农村地区按照就地取材原则，重点做好生物质锅炉、户用炉具推广应用工作，扩大生物质燃料供热面积。具备条件地方实施“煤改气”“煤改电”，加快配套天然气管网和电网建设。定期开展煤质检查，严厉打击劣质煤炭进入市场流通销售。各地全面摸清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散煤底数，制定清洁取暖散煤替代方案。	
	加大燃煤锅炉淘汰力度。严控新建燃煤锅炉，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其他地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10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按照国家政策的调整和要求，逐步开展燃煤锅炉淘汰工作。	本项目锅炉燃料为生物质燃料
	推动大型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推进装机容量20万千瓦以下燃煤火电机组的污染治理设施超低排放改造。推动35蒸吨及以上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	本项目锅炉燃料为生物质燃料
	加大燃煤锅炉监管力度。紧盯采暖期燃煤锅炉达标情况，充分利用自动监控、监督性监测、随机抽查等手段强化监管。对超标企业实行“冬病夏治”，非采暖期组织专家走访，及时解决污染治理设施运行问题，督导相关单位对不能稳定达标的锅炉进行深度改造，提	本项目锅炉燃料为生物质燃料

	升达标运行能力。力争燃煤锅炉烟粉尘排放达标率达到 98%以上	
白城市水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		
主要任务	规范工业集聚区的工业企业排水管理。全市各经济开发区(园区)按规定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各县(市、区)政府或经济开发区(园区)管理机构要组织对进入市政污水收集设施的工业企业进行排查,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评估,经评估认定污染物不能被城镇污水厂有效处理或可能影响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稳定达标的,要限期退出;经评估可继续接入污水管网的,工业企业应当依法取得排污许可	本项目废水排入市政管网。
白城市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		
重点工作任务	(一) 实施土壤污染风险防控工程。 1、加强土壤重点监管企业管控。2、加强国有建设用地准入管理。3、推进企业用地调查成果应用。	本项目不属于土壤重点监管企业。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p>项目名称：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及周围环境情况：本项目位于新华镇人民政府院内，用地性质为国有建设用地；东侧 32m 为新华镇小学，南侧 40m 为新华镇派出所，西侧 10m 为新华镇文化站，北侧 30m 为菜地。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 32m 新华镇小学。其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p> <p>项目总投资：本项目总投资为 12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项目资金全部由企业自筹解决。</p>																																					
	2、建设内容	<p>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可知，新华镇人民政府搬迁至新址时间较短，现有供热方式为空调及电暖气供暖，因电供暖在冬季供暖效果较差，因此本次建设生物质锅炉一座用于供暖。</p> <p>本项目利用现有闲置建筑物用作锅炉房，新建 1 台 4t/h 的生物质热水锅炉，用于为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冬季供暖，供热面积为 20000m²（供热范围为新华镇人民政府内建筑物，包括办公楼、派出所、文化馆等），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130m²，锅炉房内设置 1 台 4t/h 的生物质热水锅炉，年燃生物质燃料 1300t/a。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p>																																				
	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table border="1"><thead><tr><th colspan="2">项目名称</th><th>建设内容及规模</th><th>备注</th></tr></thead><tbody><tr><td>主体工程</td><td>锅炉房</td><td>建筑面积 130m²，内设 1 台 4t/h 的层燃生物质热水锅炉，型号 CDZL2.8-S，外形尺寸:4500*2250*2600mm，</td><td>利用现有闲置建筑</td></tr><tr><td>储运工程</td><td>储存区</td><td>生物质储间面积为 40m²，用于储存生物质燃料，位于锅炉房内东北角；灰渣库位于锅炉房内西南角，袋装存储，灰渣库面积约 10m²，贮存区地面硬化，最大贮存量为 1t</td><td>位于锅炉房内</td></tr><tr><td rowspan="4">公用工程</td><td>给水</td><td>本项目用水依托现有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能够满足本项目用水需求</td><td rowspan="3">依托现有</td></tr><tr><td>排水</td><td>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排水主要为锅炉排污及软化废水，经现有管网排入新华镇污水处理厂。</td></tr><tr><td>供电</td><td>新华镇供电网，可满足项目需要</td></tr><tr><td>供暖</td><td>项目建成后采用自建锅炉房供暖</td><td>新建</td></tr><tr><td rowspan="4">环保工程</td><td>废气</td><td>本项目锅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35m 高烟囱（DA001）</td><td>新建</td></tr><tr><td>噪声</td><td>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墙体吸声材料</td><td>新建</td></tr><tr><td>固废</td><td>锅炉灰渣集中收集，外卖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集中收集，厂家负责回收处理。</td><td>新建</td></tr><tr><td>废水</td><td>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排水主要为锅炉排污及软化废水，经现有管网排入新华镇污水处理厂。</td><td>依托现有</td></tr></tbody></table>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锅炉房	建筑面积 130m ² ，内设 1 台 4t/h 的层燃生物质热水锅炉，型号 CDZL2.8-S，外形尺寸:4500*2250*2600mm，	利用现有闲置建筑	储运工程	储存区	生物质储间面积为 40m ² ，用于储存生物质燃料，位于锅炉房内东北角；灰渣库位于锅炉房内西南角，袋装存储，灰渣库面积约 10m ² ，贮存区地面硬化，最大贮存量为 1t	位于锅炉房内	公用工程	给水	本项目用水依托现有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能够满足本项目用水需求	依托现有	排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排水主要为锅炉排污及软化废水，经现有管网排入新华镇污水处理厂。	供电	新华镇供电网，可满足项目需要	供暖	项目建成后采用自建锅炉房供暖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	本项目锅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35m 高烟囱（DA001）	新建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墙体吸声材料	新建	固废	锅炉灰渣集中收集，外卖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集中收集，厂家负责回收处理。	新建	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排水主要为锅炉排污及软化废水，经现有管网排入新华镇污水处理厂。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锅炉房	建筑面积 130m ² ，内设 1 台 4t/h 的层燃生物质热水锅炉，型号 CDZL2.8-S，外形尺寸:4500*2250*2600mm，	利用现有闲置建筑																																			
储运工程	储存区	生物质储间面积为 40m ² ，用于储存生物质燃料，位于锅炉房内东北角；灰渣库位于锅炉房内西南角，袋装存储，灰渣库面积约 10m ² ，贮存区地面硬化，最大贮存量为 1t	位于锅炉房内																																			
公用工程	给水	本项目用水依托现有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能够满足本项目用水需求	依托现有																																			
	排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排水主要为锅炉排污及软化废水，经现有管网排入新华镇污水处理厂。																																				
	供电	新华镇供电网，可满足项目需要																																				
	供暖	项目建成后采用自建锅炉房供暖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	本项目锅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35m 高烟囱（DA001）	新建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墙体吸声材料	新建																																			
	固废	锅炉灰渣集中收集，外卖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集中收集，厂家负责回收处理。	新建																																			
	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排水主要为锅炉排污及软化废水，经现有管网排入新华镇污水处理厂。	依托现有																																			

3、主要生产设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项目主要的设备组成详见下表。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或能力	单 位	数 量
1	生物质热水锅炉	CDZL2.8-S	台	1
2	布袋除尘器	/	套	1
3	引风机	/	台	1
4	鼓风机	/	台	1
5	水泵	/	台	1
6	离子软化水系统	/	套	1

4、原辅材料

本项目使用的主要原辅材料为生物质颗粒，年用生物质燃料为 1300t，生物质成分分析报告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 位	年用量	备注
1	生物质成型颗粒	吨/年	1300	袋装，50kg/袋，最大贮存量 50 吨，储存位置为锅炉房内

(1) 生物质燃料成分见下表

表 2-4 生物质燃料成分一览表

名 称	单 位	数 值
全水 Mt	%	9.88
空气干燥基水分 Mad	%	2.94
干基灰分 Ad	%	2.88
干基挥发分 Vd	%	77.29
空气干燥基硫分 St, ad	%	0.02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 Qnet,ar	MJ/kg	16.48
空干基高位发热量 Qgr, ad	MJ/kg	19.26
干基高位发热量 Qgr, d	MJ/kg	19.84
固定碳 FCad	%	19.23

(2) 供热参数

采暖期天数：182d

平均日供暖小时数：15h

室外采暖计算温度：-21.1°C

室内采暖计算温度：18°C

采暖期平均室外温度：-17.6°C

(3) 生物质燃料用量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可知，本项目新增燃生物质质量如下：

表 2-5 锅炉房燃料消耗量表

名 称	单 位	数 量	备注
最大小时燃生物质量	t	0.48	按最大对外供热负荷计算
最大日燃生物质量	t	7.14	
本项目年燃生物质量	t	1300	

5、公用工程

5.1 给水

本项目职工由原有政府内人员进行调剂，不新增生活用水。本项目用水主要为锅炉用水，用水来自现有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

锅炉用水：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430 “锅炉产排污量核算系数手册”中相关数据，本项目锅炉软化总用水量为 3.175t/d（577.85t/a），

5.2 排水

本项目排水主要为锅炉排污水及软化废水。热水锅炉循环水系统运行过程中需要定期进行清洗，定期排放量为补水量的 80%，其中锅炉排水量为 1.85t/d（336.7t/a），水处理设备制备软化水产生一定的软化废水，软化废水量为 0.69t/d（125.8t/a）；锅炉废水总排水量为 2.54t/d（462.28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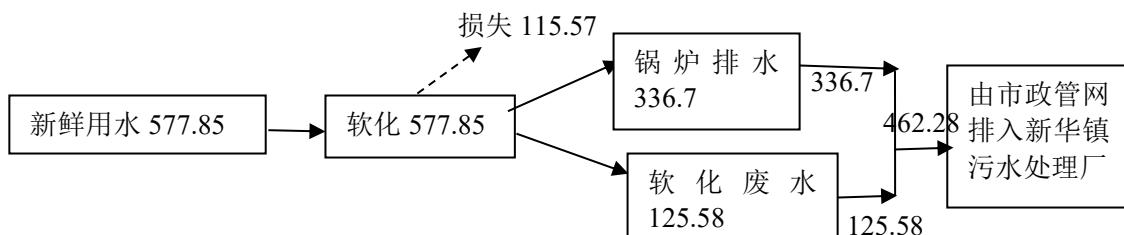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水平衡图

5.3 供热

项目建成后，冬季生活供暖由项目自身锅炉供暖，能够满足本项目供暖需求。

5.4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当地供电所提供，可以满足用电要求。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职工由原有政府内人员进行调剂，不新增劳动定员，锅炉房年运行 182 天，实行两班倒制度，每天 15h。

7、项目建设期

2023 年 12 月-2024 年 1 月，为期 1 个月。

工
艺
流

1、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建设内容主要为设备安装及调试，因此施工期很短，施工量较小。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p>2、营运期</p> <p>锅炉及软化水制备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如下图所示：</p> <pre> graph TD A[成型生物质燃料] --> B[生物质锅炉] C[新鲜水] --> D[软化水制备系统] D -- 软化水 --> E[生物质锅炉] D -.-> F[软化废水] F --> G[污水处理厂] F -.-> H[非离子交换树脂] E -- 烟气 --> I[布袋除尘器] I -- 尘灰 --> J[灰渣间] I -- 清净下水 --> K[清净下水] K --> L[排气筒] L -- 排入大气 --> M[] J --> N[外卖综合利用] E -- 灰渣 --> O[] </pre> <p>The flowchart illustrates the operational period process. It starts with '成型生物质燃料' (Formed Biomass Fuel) feeding into a '生物质锅炉' (Biomass Boiler). '新鲜水' (Fresh Water) enters a '软化水制备系统' (Soft Water Preparation System). The system provides '软化水' (Softened Water) to the boiler and sends '软化废水' (Softened Wastewater) to a '污水处理厂' (Wastewater Treatment Plant). A dashed line from the wastewater path also connects to a '非离子交换树脂' (Non-Ion Exchange Resin) unit. The boiler emits '烟气' (Flue Gas) through a '布袋除尘器' (Bag Filter) to remove '尘灰' (Dust) which is sent to a '灰渣间' (Ash Slag Storage Room). The flue gas is also cleaned by the filter and exits as '清净下水' (Clean Effluent) to an '排气筒' (Exhaust Pipe) for '排入大气' (Release into Atmosphere). An arrow from the ash storage room points to '外卖综合利用' (External Comprehensive Utilization).</p>
与 项 目 有 关 的 原 有 环 境 污 染 问 题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利用现有闲置建筑物进行安装设备，无原有环境问题及信访问题。</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p> <p>大气环境。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5千米范围内近3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1个点位补充不少于3天的监测数据。</p> <p>地表水环境。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所在流域控制单元内国家、地方控制断面监测数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水环境质量数据或地表水达标情况的结论。</p> <p>声环境。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各点位应监测昼夜间噪声，监测时间不少于1天，项目夜间不生产则仅监测昼间噪声。</p>						
	1、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白城市通榆县，附近水体为霍林河，根据《白城市2023年7月环境质量状况》，霍林河同发牧场断面水质类别均为III类，水质良好。						
	2、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2.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根据《吉林省2022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2全年，白城市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臭氧、PM ₁₀ 、PM _{2.5} 六项污染物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年平均二级标准的要求，白城市地区属于达标区。具体详见下表。						
	表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主要污染物	现状浓度 μm/m ³	标准值 μm/m 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_{2.5}	2022年年均质量浓度	23	35	65.71	不达标	
	PM ₁₀		42	70	60	达标	
	SO ₂		6	60	10	达标	
	NO ₂		17	40	42.5	达标	
	O ₃		104	160	65	达标	
	CO (mg/m ³)		0.6	4	15	达标	
	2.2 空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1.大气环境。						

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5千米范围内近3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1个点位补充不少于3天的监测数据。”因此，本项目以厂界外下风向800m处作为监测点，监测取得3天有效数据。

(1) 监测点位布设

根据本项目的工程特点及评价区域，本项目拟在评价区域内布设1个监测点位：1#项目所在地下风向，监测点位示意图详见附图3。

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布设情况表

断面代号	监测点位名称	布设目的
1#	项目下风向0.8km处	了解项目所在地下风向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2) 监测因子及监测时间

根据本项目特点，需对环境空气质量进行补充监测，吉林省清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月7月15日-18日进行监测，监测因子为TSP、PM₁₀、NO_x、SO₂。

(3) 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采用最大浓度占标率法，计算公式如下：

$$P_i = C_i / C_{oi} \times 100\%$$

式中：P_i—i污染物的浓度占标率；

C_i—i污染物的实测浓度， $\mu\text{g}/\text{m}^3$ ；

C_{oi}—i污染物的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

其中 P_i<100%时，表示该污染物不超标，满足其评价标准要求；而 P_i≥100%时，则表明该污染物超标。

(4) 监测结果统计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的计算方法，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 3-3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统计结果表 mg/m^3

监测点位	评价项目	监测因子			
		TSP（日均值）	PM ₁₀ （日均值）	NO _x （小时值）	SO ₂ （小时值）
1#项目所在地下风向	监测值范围	0.135-0.149	0.077-0.080	0.046-0.051	0.020-0.023
	标准值	0.3	0.15	0.2	0.5
	最大浓度占标率（%）	49.7	53.3	25.5	4.6
	超标率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由监测数据可知，监测期间监测点 TSP、SO₂、PM₁₀、NO_x 的监测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说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 监测点位的布设

根据区域所在地地理位置及周围环境概况，本次共布设 6 个监测点，监测点位情况详见下表。

表 3-4 环境噪声监测点布设情况

序号	监测点名称	布设目的
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了解项目地声环境质量
2#	南侧厂界外 1m 处	
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4#	北侧厂界外 1m 处	
5#	政府办公楼	
6#	新华镇小学	

(2) 监测单位及时间

吉林省清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月 7 月 15 日，分昼夜二次进行测量。

(3) 评价标准及方法

本次噪声评价标准采用《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

采用直接比较法评价声环境质量现状。

(4) 评价结论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5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编号	测点名称	检测结果 Leq dB (A)	
		昼间	夜间
1#	厂界东侧 1m 处	51	40
2#	厂界南侧 1m 处	49	43
3#	厂界西侧 1m 处	48	39
4#	厂界北侧 1m 处	50	40
5#	政府办公楼	48	40
6#	新华镇小学	48	38

采用直接比较的方法评价厂界处的噪声现状值，由上表可知，项目厂界监测点的等效声级值均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标准，评价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4、土壤和地下水

本项目为生物质锅炉建设项目，锅炉房内地面全部硬化处理，本项目无土壤和地下水的污染途径，因此不进行土壤及地下水质量的现状调查。

环境 保护 目标	<p>本项目位于新华镇人民政府院内，用地性质为国有建设用地；东侧 32m 为新华镇小学，南侧 40m 为新华镇派出所，西侧 10m 为新华镇文化站，北侧 30m 为菜地。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 32m 新华镇小学。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周围环境敏感点距离本项目位置及距离附图 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6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环境要素</th> <th style="text-align: left;">保护对象</th> <th style="text-align: left;">相对场址方位</th> <th style="text-align: left;">相对场界距离/m</th> <th style="text-align: left;">规模</th> <th style="text-align: left;">保护内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7"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text-align: center;">环境空气</td> <td>新华镇居民</td> <td>南侧</td> <td>130</td> <td>150 人</td> <td rowspan="7"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text-align: center;">GB3095-199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td> </tr> <tr> <td>新华镇小学校</td> <td>东侧</td> <td>32</td> <td>500 人</td> </tr> <tr> <td>新华中学</td> <td>东侧</td> <td>200</td> <td>350 人</td> </tr> <tr> <td>通榆县第五中学</td> <td>东侧</td> <td>300</td> <td>300 人</td> </tr> <tr> <td>新华镇政府</td> <td>南侧</td> <td>50</td> <td>30 人</td> </tr> <tr> <td>大有村居民</td> <td>西侧、西南侧</td> <td>75</td> <td>260 人</td> </tr> <tr> <td>居民区</td> <td>北侧</td> <td>110</td> <td>250 人</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text-align: center;">声环境</td> <td>新华镇政府</td> <td>南侧</td> <td>50</td> <td>30 人</td> <td rowspan="2"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text-align: center;">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1 类标准要求</td> </tr> <tr> <td>新华镇小学校</td> <td>东侧</td> <td>32</td> <td>500</td> </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相对场址方位	相对场界距离/m	规模	保护内容	环境空气	新华镇居民	南侧	130	150 人	GB3095-199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	新华镇小学校	东侧	32	500 人	新华中学	东侧	200	350 人	通榆县第五中学	东侧	300	300 人	新华镇政府	南侧	50	30 人	大有村居民	西侧、西南侧	75	260 人	居民区	北侧	110	250 人	声环境	新华镇政府	南侧	50	30 人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1 类标准要求	新华镇小学校	东侧	32	500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相对场址方位	相对场界距离/m	规模	保护内容																																										
环境空气	新华镇居民	南侧	130	150 人	GB3095-199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																																										
	新华镇小学校	东侧	32	500 人																																											
	新华中学	东侧	200	350 人																																											
	通榆县第五中学	东侧	300	300 人																																											
	新华镇政府	南侧	50	30 人																																											
	大有村居民	西侧、西南侧	75	260 人																																											
	居民区	北侧	110	250 人																																											
声环境	新华镇政府	南侧	50	30 人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1 类标准要求																																										
	新华镇小学校	东侧	32	500																																											
污染 物排 放控 制标 准	<p>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p>运营期锅炉烟气排放标准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中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详见表 3-7。本项目灰渣产生的粉尘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7 锅炉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left;">锅炉名称</th> <th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left;">污染物名称</th> <th style="text-align: left;">排放标准值</th> <th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left;">标准来源</th> </tr>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排放浓度 (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5"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text-align: center;">生物质锅炉</td> <td>烟尘</td> <td>50</td> <td rowspan="5"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text-align: center;">GB13271-201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td> </tr> <tr> <td>SO₂</td> <td>300</td> </tr> <tr> <td>NOx</td> <td>300</td> </tr> <tr> <td>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级）</td> <td>≤1</td> </tr> <tr> <td>锅炉房装机总容量 4~<10t/h 烟囱最低允许高度</td> <td>35m</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8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left;">污染物</th>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left;">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限值(mg/m³)</th> </tr>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监控点</th> <th style="text-align: left;">浓度(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left;">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left;">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 style="text-align: left;">1.0</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水</p> <p>本项目锅炉排污污水经区域内现有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到新华镇污水处理厂，由其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后，经管网排入人工湿地。</p>	锅炉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标准值	标准来源	排放浓度 (mg/m ³)	生物质锅炉	烟尘	50	GB13271-201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SO ₂	300	NOx	300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级）	≤1	锅炉房装机总容量 4~<10t/h 烟囱最低允许高度	35m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限值(mg/m ³)		监控点	浓度(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锅炉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标准值		标准来源																																									
		排放浓度 (mg/m ³)																																													
生物质锅炉	烟尘	50	GB13271-201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SO ₂	300																																													
	NOx	300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级）	≤1																																													
	锅炉房装机总容量 4~<10t/h 烟囱最低允许高度	35m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限值(mg/m ³)																																														
	监控点	浓度(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表 3-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摘录） 单位: mg/L		
监控项目	标准级别	一级(B) 标准
pH		6-9
COD		60
BOD ₅		20
氨氮		8 (15) ^①
SS		20

注: ①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

运营期所在区域环境噪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 详见表 3-10。

表 3-10 项目营运期区域环境噪声执行标准 单位: dB (A)		
昼间	夜间	执行标准
60	50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

4、固体废物标准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分别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 2022 年 5 月 10 日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明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审核有关事宜的复函》:按照行业排污绩效, 将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分为重点行业排放管理、一般行业排放管理和其他行业排放管理三类管理方式。本项目属于一般行业排放管理方式。根据一般行业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核管理要求: 一般行业因排污量很少或基本不新增排污量, 在环评审批过程中予以豁免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核。各级环评审批部门应自行建立统计台账, 纳入环境管理。

本项目新增烟尘排放量为 0.169t/a、SO₂ 排放量为 0.222t/a、NO_x 排放量为 1.326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影响分析	<p>本项目施工期建设内容主要为设备安装及调试，因此施工期很短，施工量较小。设备在安装及调试过程中噪声较小，同时利用现有构筑物进行隔声等，施工期间噪声影响不大；设备安装调试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及设备包装物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不得随意丢弃。设备安装调试工作人员生活污水经现有市政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p> <p>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且时间较短，随着施工期结束，本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也随之消失。</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中规定“污染源源强核算方法由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具体规定”，本项目相关源强核算优先参考源强核算技术指南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以及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的公告（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中相关行业系数手册。</p> <h3>1、废气</h3> <p>1.1 源强核算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p> <p>(1) 锅炉烟气</p> <p>本项目新建 1 台 4t/h 的生物质热水锅炉，项目年消耗生物质成型燃料 1300t/a，年生产 182d，设备年时基数为 2730h，生物质热水锅炉生产过程中产生锅炉烟气，产生的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35m 高的烟囱排放。</p> <p>根据生物质成分分析报告，烟气量计算采用《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中计算公式：</p> $V_{gy} = 0.393Q_{net, ar} + 0.876 \quad (Q_{net, ar} \geq 12.54 \text{ MJ/kg}, V_{daf} \geq 15\%)$ <p>式中：V_{gy}—基准烟气量，Nm^3/kg； $Q_{net, ar}$—燃料收到基低位发热量，MJ/kg。</p> <p>经计算，$V_{gy}=7.35 \text{ Nm}^3/\text{kg}$, $18375000 \text{ Nm}^3/\text{a}$。</p> <p>②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计算烟尘、SO_2、NO_x排放量。</p> <p>a、烟尘排放量计算方法如下：</p> $E_A = \frac{R \times \frac{Aar}{100} \times \frac{d_{fh}}{100} \left(1 - \frac{\eta c}{100}\right)}{1 - \frac{Cfh}{100}}$

式中: E_A --核算时段内颗粒物(烟尘)排放量, t/a;

R --核算时段内锅炉燃料耗量, 1300t/a;

A_{ar} --收到基灰分的质量分数, 2.60%;

d_{fb} --锅炉烟气带出的飞灰份额, 参考《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

(HJ991—2018)表B.2, 层燃炉取15%, 生物质燃料额外加30%, 故本次 d_{fb} 取45%;

η_c --综合除尘效率, 参考《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

表B.6, 布袋除尘器脱除效率为99%-99.99%, 本次环评取99%;

C_{fb} --飞灰中的可燃物含量, 10%;

经计算 $E_A=0.169$ t/a

b、二氧化硫排放量

$$E_{SO_2} = 2R \times \frac{S_{ar}}{100} \times \left(1 - \frac{q_4}{100}\right) \times \left(1 - \frac{\eta_s}{100}\right) \times K$$

式中: E_{SO_2} --核算时段内二氧化硫排放量, t/a;

R --核算时段内锅炉燃料耗量, 1300t/a;

S_{ar} --收到基硫的质量分数, 0.019%;

q_4 --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 参考《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

(HJ991—2018)表B.1, 层燃炉取10%;

η_s --脱硫效率, 0%;

K --燃料中的硫燃烧后氧化成二氧化硫的份额, 量纲一的量, 参考《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表B.3, 生物质锅炉取0.5。

经计算, $E_{SO_2}=0.222$ t/a。

c、氮氧化物排放量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430 锅炉产排污量核算系数手册”产污系数表中生物质工业锅炉 NOx 产物系数进行计算, NOx 产物系数为 1.02kg/t 原料, 则本项目 NOx 产生量为 1.326t/a, 产生浓度为 138.84mg/m³。项目位于达标区, NOx 无需进行末端治理,。

表 4-1 正常工况下锅炉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烟气量 m ³ /a	污染 物名 称	污染物产生		污染防治措施	污染物排放	
		产生浓 度 mg/m ³	产生 量 t/a		排放浓 度 mg/m ³	排放 量 t/a
9555000	烟尘	1800	16.9	布袋除尘器 (除尘效率 99%)	18	0.169
	SO ₂	23	0.222		23	0.222
	NOx	138.84	1.326		138.84	1.326

表 4-2 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名称	编号	高度	内径	温度	类型	地理坐标
锅炉烟囱	DA001	35m	0.4m	80°C	一般排放口	东经 122° 53' 24"、北纬 44° 34' 55"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生物质热水锅炉烟气中各污染物排放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限值要求，经1根35m高烟囱进行排放。

(2) 非正常工况

项目日常产生的废水为生产废水废水中污染物种类及源强均较小，本次针对锅炉烟气非正常排放进行分析，本工程除尘器系统故障时除尘效率按最不利情况考虑，取30%计，锅炉房非正常工况情况下，烟气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见表4-3。

表 4-3 锅炉非正常工况污染物排放一览表

工况	烟气量 (m ³ /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处理效率	浓度 (mg/m ³)	持续时间 (h)
非正常	9555000	烟尘	30%	1260	2
		SO ₂		23	2
		NO _x		160	2

非正常排放主要指装置在开、停车调试、检修及一般性事故时的“三废”排放，主要体现在：废气处理措施运行不正常出现的异常排放。如锅炉非正常排放，污染物排放浓度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企业应定期对环保处理措施进行维护及检修，避免发生设备故障造成污染物非正常排放。在发生故障后应立即停止生产，减少污染物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

(3) 污染措施的技术可行性

布袋除尘器：布袋除尘器的工作机理是含尘烟气通过过滤材料，尘粒被过滤下来，过滤材料捕集粗粒粉尘主要靠惯性碰撞作用，捕集细粒粉尘主要靠扩散和筛分作用。滤料的粉尘层也有一定的过滤作用。**a.重力沉降作用**—含尘气体进入布袋除尘器时，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在重力作用下沉降下来，这和沉降室的作用完全相同。**b.筛滤作用**—当粉尘的颗粒直径较滤料的纤维间的空隙或滤料上粉尘间的间隙大时，粉尘在气流通过时即被阻留下来，此即称为筛滤作用。当滤料上积存粉尘增多时，这种作用就比较显著起来。**c.惯性力作用**—气流通过滤料时，可绕纤维而过，而较大的粉尘颗粒在惯性力的作用下，仍按原方向运动，遂与滤料相撞而被捕获。**d.热运动作用**—质轻体小的粉尘（1微米以下），随气流运动，非常接近于气流流线，能绕过纤维。但它们在受到作热运动(即布朗运动)的气体分子的碰撞之后，便改变原来的运动方向，这就增加了粉尘与纤维的接触机会，使粉尘能够被捕获。当滤料纤维直径越细，空隙率越小、其捕获率就越高，所以越有利于除尘。

袋式除尘器很久以前就已广泛应用于各个工业部门中，用以捕集非粘结非纤维性的工业粉尘和挥发物，捕获粉尘微粒可达 0.1 微米。袋式除尘器具有很高的净化效率，就是捕集细微的粉尘效率也可达 99% 以上，而且其效率比高，应用广泛。

技术可行性分析：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中 6.2.1 可行技术：对于锅炉燃烧排放的颗粒物，燃煤锅炉一般采用袋式除尘、电除尘或电袋复合除尘技术，燃油锅炉一般采用袋式除尘技术，燃生物质锅炉一般采用袋式除尘技术。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表 B.6，布袋除尘器脱除率为 99%-99.99%。本项目生物质热水锅炉产生的烟气经过布袋除尘处理后(除尘效率 99%)通过 1 根 35m 高烟囱排放，项目采用的废气处理措施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中推荐的可行技术。

根据现场调查可知，本项目锅炉房周围 200m 范围内最高建筑物高度为 23m，未超过 30m，本项目烟囱高度为 35m，能够满足要求。

（4）灰渣堆放产生的粉尘

本项目锅炉燃烧产生的灰渣堆放在封闭的库房内，产生少量无组织粉尘。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中 4.2 废气无组织源强采用类比法核算。料/堆场采用全封闭型式、储罐采用密闭容器的，废气无组织源强可忽略不计。

1.2 废气自行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 820-2017）表 1，制定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4 废气监测计划

燃料类型	监测指标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有组织监测 生物质锅炉	颗粒物	DA001	1 次/月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表 2 大气污染物 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林格曼黑度等			
无组织	颗粒物	厂界	1 次/季度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排放废水。锅炉排污水主要包括软化废水及锅炉排水，排放量为 462.28t/a。其污染物主要为 SS 及 COD，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430 锅炉产排污量核算系数手册”产污系数表中生物质工业锅炉中相关数据。产生浓度 COD：20mg/L，SS 产生浓度类比相同项目可知 SS：50mg/L，则污染物排放量为 SS：0.023t/a，COD：0.009t/a。锅炉废水经市政管网排入新华镇污水处理厂，由其进一步

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GB18918-2002)中一级B标准后,经管网排入人工湿地。

新华镇污水处理厂可依托性分析:新华镇污水站位于新华镇政府所在地南约1.5公里处(经度122.893074、纬度44.572263),处理量为600t/d。采用化粪池→调节→Bio-ECR装置→ACR过滤系统→外排,处理完的水达标回用。污水厂不接收工业企业污水。本项目污水产生量较小,主要污染物为SS,污染物浓度较低,新华镇污水处理厂能够满足本项目污水排放要求。

3、噪声

(1) 噪声源强核算及主要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在风机、水泵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约85-95dB(A)。

表4-5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噪声源	型号	声压级dB(A)	生源控制措施	距离室内边界距离	运行时间h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dB(A)
1	锅炉房	风机	Y5-47-5C	85—90	隔声、消声器	3	15	30	60
2		水泵	WRY200-150-390	90—95	减振隔声等	4	15	30	65

拟采取治理措施:①选购低噪声的先进设备,从源头上控制高噪声的产生。②本项目锅炉房距离周围环境敏感度较近,建议企业将设备应设置在封闭房间内,房间要选用隔声及消声性能较好的建筑材料,操作室采用双层复合板、双层隔声门窗密封装置,以减轻噪声对操作人员的危害和对环境的影响。该项声源控制措施可使噪声源强减少25-30dB(A)。③风机出口要加消音器和消声风道,风机和风管采用软接头连接,降低噪声传播,在安装高噪声设备时应加防振设施,此项措施可降低噪声30dB(A)以上,从而减轻了鼓、引风机对厂界环境的影响。④加强对高噪声设备的管理和维护。随着使用年限的增加,有些设备噪声可能有所增加,故应在有关环保人员的统一管理下,定期检查、监测,发现噪声超标要及时治理并增加相关操作岗位工人的个体防护。另外在运营期内,定期对锅炉房周围噪声进行监测,及时对相关减振及非正常运行部件进行维修、更换。

(2) 噪声影响预测

预测方法采用各声源至受声点声压级估算法,先运用衰减模式分别计算出每个噪声源对受声点的声压级,然后再叠加,即得到该点的总声压级,预测计算中考虑主要噪声源采

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所在车间围护效应和声源至受声点的距离衰减等主要衰减因子。预测公式如下：

①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式（B.1）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TL ——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A声级的隔声量，dB。

②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Adiv）、大气吸收（Aatm）、地面效应（Agr）、屏障屏蔽（Abar）、其他多方面效应（Amisc）引起的衰减。

a. 在已知距离无指向性点声源参考点 r_0 处的倍频带（用63Hz到8KHz的8个标称倍频带中心频率）声压级 $L_p(r_0)$ 和计算出参考点(r_0)和预测点(r)处之间的户外声传播衰减后，预测点8个倍频带声压级可用下式计算：

$$L_p(r) = L_p(r_0) - (A_{\text{div}} + A_{\text{atm}} + A_{\text{gr}} + A_{\text{misc}})$$

b. 预测点的A声级 $LA(r)$ 可按下式计算，即将8个倍频带声压级合成，计算出预测点的A声级($LA(r)$)。

$$LA(r) = 10 \lg \left[\sum_{i=1}^8 10^{0.1(L_{pi}(r) - \Delta L_i)} \right]$$

式中： $L_{Pi}(r)$ ——预测点(r)处，第*i*倍频带声压级，dB；

ΔL_i ——第*i*倍频带的A计权网络修正值，dB。

c. 在只考虑几何发散衰减时，可用如下公式计算：

$$LA(r) = LA(r_0) - Adiv$$

③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设第*i*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为 L_{Ai} ，在T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j*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为 L_{Aj} ，在T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Leqg$)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拟建工程在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为预测点的贡献值和背景值按能量叠加方法计算得到的声级。噪声预测值（ L_{eq} ）计算公式为：

$$L_{eq} = 10 \lg (10^{0.1 L_{eqg}} + 10^{0.1 L_{eqb}})$$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

③预测结果和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推荐的噪声衰减模式，主要声源在各评价点处的声级计算结果详见下表。

表 4-6 厂界噪声贡献值统计表 单位：dB (A)

项目	噪声源到厂界/ 敏感点距离 (m)	时段	噪声值, dB(A)			标准, dB(A)	
			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厂界 外 1m 处	1#东厂 界	11	昼间	51	47.7	/	60
			夜间	40	47.7	/	50
	2#南厂 界	10	昼间	49	46.8	/	60
			夜间	43	46.8	/	50
	3#西厂 界	8	昼间	48	46.8	/	60
			夜间	39	46.8	/	50
	4#北厂 界	6	昼间	50	47.7	/	60
			夜间	40	47.7	/	50
政府办公楼	40	昼间	48	43.3	49.27	60	
		夜间	40	43.3	44.97	50	
	32	昼间	48	46.0	50.12	60	
		夜间	38	46.0	46.64	50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可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建成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附近敏感点噪声值叠加之后，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

准要求，说明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敏感点影响不大。

(3) 噪声自行监测

企业应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中的相关监测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每季度一次在厂界四周进行噪声监测。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锅炉灰渣（包括除尘灰）、废离子交换树脂等产生。

(1) 固废产生情况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中相关公式，

$$E_{hz} = R \times \left(\frac{A_{ar}}{100} + \frac{q_4 \times Q_{net,ar}}{100 \times 33870} \right)$$

式中： E_{hz}——核算时段内灰渣产生量，t，根据飞灰份额 d_{fh} 可分别核算飞灰、炉渣产生量；

R——核算时段内锅炉燃料耗量，t；

A_{ar}——收到基灰分的质量分数，%，流化床锅炉添加石灰石等脱硫剂时应采用式(3)折算灰分 A_{zs} 代入式(13)；

q₄——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

Q_{net,ar}——收到基低位发热量，kJ/kg。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可知（参数详见表 2-4），本项目锅炉灰渣（包括布袋除尘器除尘灰）产生量约为 43.76t/a，集中收集，密闭袋装，暂存于密闭灰渣库内，外卖处理。

废离子交换树脂产生量约为 0.2t/a，集中收集，厂家负责回收处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工业废水处理过程产生的废弃离子交换树脂属于 HW13 类危险废物，锅炉软化水制作过程中产生的废树脂未被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表 4-7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种类	名称	类别代码	产生量 (t/a)	存放位置	处置措施
一般固废	锅炉灰渣	900-999-64	43.76	锅炉房内	集中收集，外卖处理
	废离子交换树脂	900-999-99	0.2	锅炉房内	集中收集，厂家负责回收处理

综上，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锅炉灰渣外卖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集中收集，厂家负责回收处理。

采用上述废物处置方式后，拟建项目所产生的固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理处置，对区域环

境无显著不利影响。

5、环保设施投资估算

为了确保该项目建成后全厂“三废”排放符合国家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创造良好的生活环境和工作环境，减轻运营过程中所带来的环境污染，根据本环评提出的运营期环保治理措施和建议，对该项目各项环保设施投资进行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为 1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环保投资明细详见下表。

表4-8 环保投资一览表

时段	污染源名称	治理措施	投资资金(万元)
营运期	废气	锅炉烟气：布袋除尘器+35m 高烟囱（DA001）；封闭灰渣库（计入工厂投资）	15
	废水	废水排入现有市政管网进入新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1
	噪声	隔声等措施	2
	固废	集中收集，密闭袋装，暂存于密闭灰渣库内，外卖处理；非离子交换树脂集中收集，由厂家回收处理	1
合 计			1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布袋除尘+35m高烟囱	GB13271-201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无组织	颗粒物	封闭库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水环境	废水总排口	COD、BOD ₅ 、氨氮、SS	/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4三级标准
声环境	风机、泵类	噪声	设备设置在建筑物内，减振隔声措施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锅炉灰渣集中收集，外卖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集中收集，厂家回收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 企业应当在锅炉房内配备相应数量的灭火器，并定期对灭火器的质量进行检查，以备火灾发生时能够正常使用。采用的电气设备、电缆线路均为防爆型产品；各类储存容器及管线的材质选择、加工质量必须符合要求，强化日常维护检查。</p> <p>(2) 加强员工的整体消防安全意识，除了让企业管理人员参加社会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外，还要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使其掌握防火、灭火、逃生的基础知识，提高其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p> <p>(3) 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生产操作规范进行，杜绝人为安全隐患。环保设施一旦出现事故，生产工序必须立即停产检修，确保不发生污染事件。</p> <p>(4) 设立厂内应急指挥小组，并和当地事故应急救援部门建立正常联系，一旦出现事故能立刻采取有效救援措施。</p>			

	<p>(5) 事故发生情况下，立即疏散附近员工和群众，切断电力等供应设施，并及时组织人员控制事故规模，采取应急措施；事故规模较大时及时通知当地专业消防队伍进行救援。</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 “三同时”自主验收</p> <p>根据《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实施），建设单位应自主验收，根据报告提出的措施内容尽快完善项目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就环保治理设施落实情况如实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机构、验收报告编制机构等单位代表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p> <p>验收工作组应当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决定等要求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验收意见应当包括工程建设基本情况，工程变更情况，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可以参照我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执行。</p> <p>建设单位应当对验收工作组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合格后方可出具验收合格的意见。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其主体工程才可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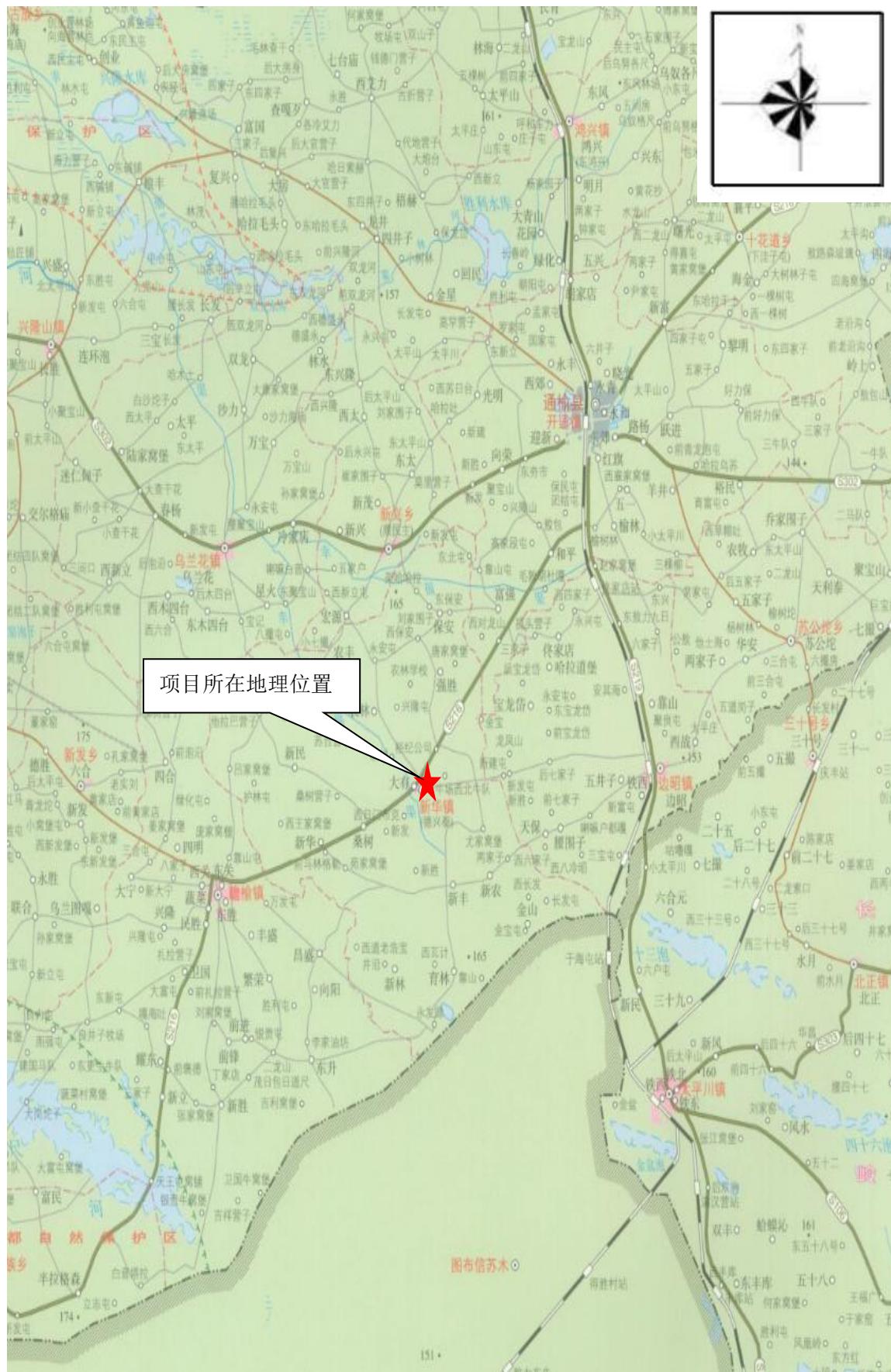
六、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在运营期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等，在严格采取本报告表所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污染物的排放符合总量控制的要求。在确保污染防治措施全面实施并正常运行的前提下，通过加强环境管理，拟建项目的环境影响可被周围环境所接受。因此，该项目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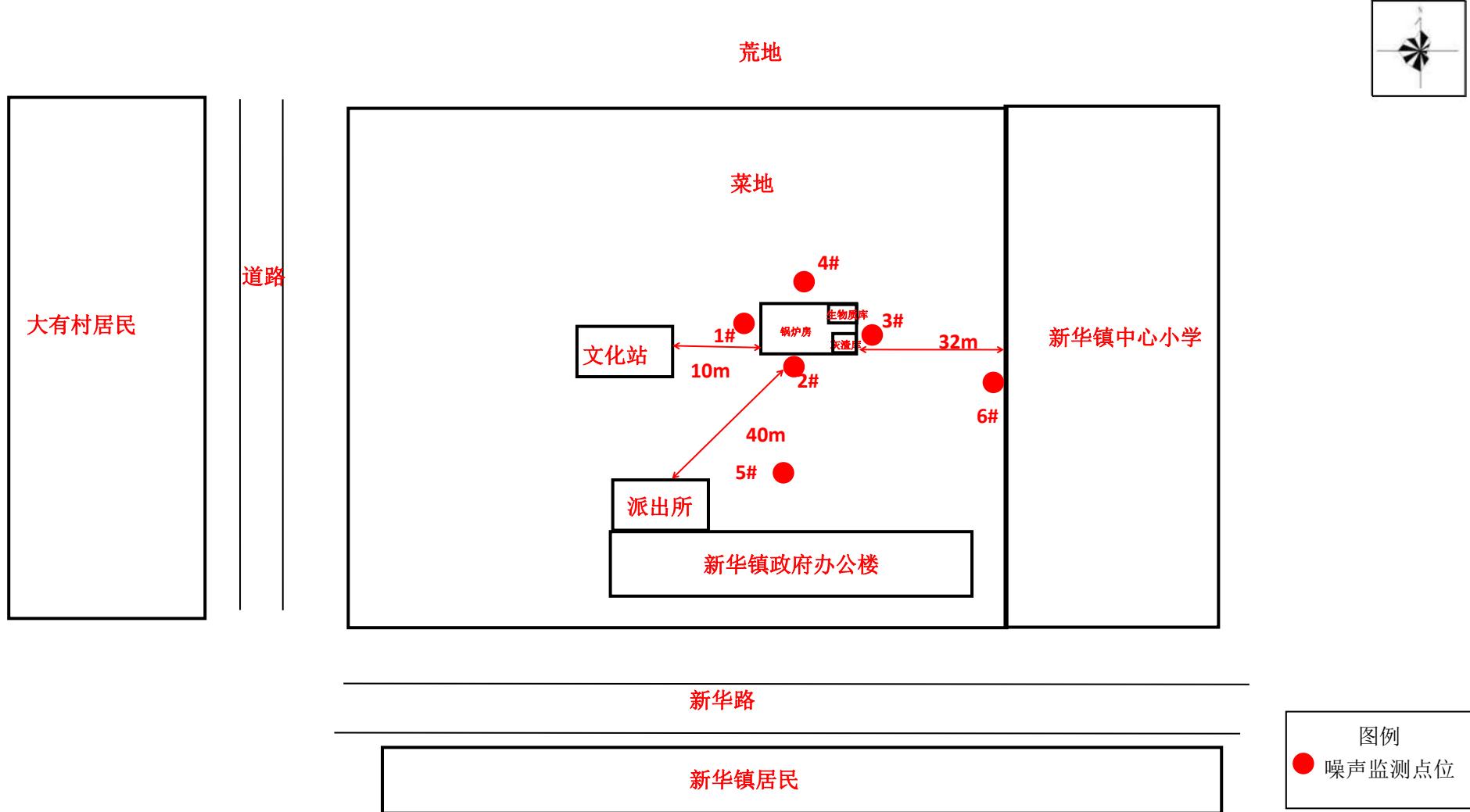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锅炉烟气	二氧化硫	0	0	/	0.222	/	0.222	+0.222
	颗粒物	0	0	/	0.169	/	0.169	+0.169
	氮氧化物	0	0	/	1.326	/	1.326	+1.326
一般工业固体 废物	锅炉灰渣	0	0	/	43.76	/	43.76	+43.76
	废离子交换树脂	0	0	/	0.2	/	0.2	+0.2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附图1 项目所在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及噪声监测点位图



附图3 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及大气监测点位图



180712050123



QING HUA
清桦环保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QHHB2023071201

项目名称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监测

受检单位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

检测单位 吉林省清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3年07月21日

吉林省清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专用章



注意事项

- 1、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红章）、骑缝章、计量认证标志”无效。
- 2、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公司单位公章无效。
- 3、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章无效。
- 4、检测检验报告复印、涂改、增删无效。
- 5、对检测检验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检测检验报告。
- 6、检测检验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验项目的检验结果负责。
- 7、本报告中检测检验结果只代表检验时的环境现状的情况。
- 8、未经本实验室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 9、本报告一式三份（委托单位、受检单位、检测单位各一份）。

计量认证证书编号: 180712050123

地 址: 吉长春市经济开发区仙台大街天华苑 39 栋

邮 编: 130000

业务咨询: 17790071661

报告查询: 0431-89567077

投诉电话: 13194308282

电子邮箱: qinghuahuanbao@sina.com/2132271446@qq.com

网 址: www.jisqhhb.com

检 测 报 告

一、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	
受检单位: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	
单位地址: 通榆县新华镇 092 乡道北 100 米	
检测类别: 环评监测	
天气情况	2023.07.15 温度: 4.1℃ 大气压: 100.2kPa 风速: 1.3m/s 风向: 西风 湿度: 38% 天气状况: 晴 2023.07.16 温度: 8.1℃ 大气压: 100.0kPa 风速: 1.3m/s 风向: 西南 湿度: 32% 天气状况: 晴 2023.07.17 温度: 9.0℃ 大气压: 99.5kPa 风速: 1.5m/s 风向: 东南 湿度: 69% 天气状况: 阴

二、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序号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国标代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
1	无组织废气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202-0A电热恒温箱 QHHBYQ053 PTX-FA210S电子天平 QHHBYQ061	0.001mg/ m ³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ZR-3260D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QHHBYQ007	0.007mg/m ³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ZR-3260D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QHHBYQ007	0.005mg/m ³
		PM ₁₀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 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	202-0A电热恒温箱 QHHBYQ053 PTX-FA210S电子天平 QHHBYQ061	0.001mg/ m ³
2	噪声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QHHBYQ008	—

三、采样人员及检测人员

序号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采样人员	采样日期	检测人员	检测日期
1	无组织废气	TSP、二氧化硫、氮氧化物、PM ₁₀	毕彦明、王海潮	2023.07.15 2023.07.16 2023.07.17	衣鹏 赵晨阳	2023.07.15 -2023.07.20
2	噪声	环境噪声				

检测结果

表 4-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及检测结果 (mg/m³)			
		TSP	PM ₁₀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2023.07.15	项目下风向 0.8km 处	0.133	0.076	0.020	0.041
2023.07.16	项目下风向 0.8km 处	0.140	0.071	0.021	0.046
2023.07.17	项目下风向 0.8km 处	0.132	0.075	0.018	0.043

表 4-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点位 时间 结 果 dB (A)		东侧厂区外 1m 处	南侧厂区外 1m 处	西侧厂区外 1m 处	北侧厂区外 1m 处	南侧新华镇政 府办公楼	新华镇中心 小学
2023.07.15	昼间	51	49	48	50	48	48
	夜间	40	43	39	40	40	38

附检测点位图:



编制人:

日期: 2023.7.21

报告结束

审核人:

日期: 2023.7.21

批准人: 李嘉伟

日期: 2023.7.21

第 2 页 共 2 页



检 测 报 告

文件编号: JLGYJC/CX15-JL06-20190819

委托单位	吉林省颗粒物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180715		
样品名称	木质颗粒	样品规格	Φ8mm		
收样日期	2019.08.18	报告日期	2019.08.19		
检测依据	GB/T 28731-2012 GB/T 28730-2012	GB/T 28732-2012 GB/T 30727-2014	GB/T 28733-2012		
检测项目	全水 工业分析 热值 碳				
检测环境	温度: 20 °C 湿度: 30 %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符号	单位	检测结果	
180715	全水	Mt	%	9.88	
	空气干燥基水分	Mad	%	2.94	
	干基灰分	Aad	%	2.88	
	干基挥发分	Vd	%	77.29	
	空气干燥基硫分	St, ad	%	0.02	
	发热量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	Qnet,ar	MJ/kg	16.48
		空干基高位发热量	Qgr,ad	MJ/kg	19.26
		干基高位发热量	Qgr, d	MJ/kg	19.84
固定碳	FCad	%	19.23		
备注	Ical = 4.1816 J				

批准:

印明

主检:

高国华



检测专用章

吉林省颗粒物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证明

新华镇政府锅炉房土地性质属于国有建设用地，用地归属为新华镇人民政府，符合当地项目规划，同意项目建设。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总意见

白城市生态环境局通榆县分局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组织评审专家对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技术评估（函审）。该报告表由 吉林省百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建设单位为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评审聘请 3 名省内有关环境评价、环境工程等专业的技术专家共同组成了评估审查组，名单附后。

评估审查组各成员认真审查了环境影响评价单位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多数专家意见，形成如下评估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环境可行性

基本情况包括：1. 项目基本概况，如依据、性质、规模、投资、方案、工艺等内容。

2. 主要环境保护防治对策及环境影响评价内容概述。

环境可行性包括：1. 产业政策符合性，区域规划符合性，清洁生产，选址合理性等。

2. 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有效性，项目的环境可行性。

1、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项目位于新华镇人民政府院内，用地性质为公共管理用地；东侧 32m 为新华镇小学，南侧 40m 为新华镇派出所，西侧 10m 为新华镇文化站，北侧 30m 为菜地。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 32m 新华镇小学。本项目利用现有闲置建筑物用作锅炉房，新建 1 台 4t/a 的生物质热水锅炉，用于为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冬季供暖，供热面积为 20000m²。

2、主要环境保护措施

①)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排放废水。锅炉排污主要包括软化废水及锅炉排水，其污染物主要为 SS，产生浓度 50mg/L，锅炉总废水经市政管网排

入新华镇污水处理厂，由其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GB18918-2002）中一级B标准后，经管网排入人工湿地。

②废气

本项目生物质热水锅炉产生的烟气经过布袋除尘（除尘效率90%以上）处理后通过1根35m高烟囱排放，各污染物排放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排放限值要求。

③噪声

现有学校噪声源主要为风机、水泵，强度在85-95之间。经降噪减振措施及离衰减后，能够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1类区排放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④固废物

锅炉灰渣集中收集，密闭袋装，暂存于密闭灰渣库内，外卖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集中收集，厂家负责回收处理。

3、环境可行性

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三线一单”和当地规划，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可行，可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具有环境可行性。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表）质量技术评估意见

专家认为，该报告表符合我国现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有关规定，同意通过技术评估审查。根据专家评议，该报告表质量为和合格。

三、报告书（表）修改与补充完善的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该报告书（表）的科学性与实用性，建议评价单位参考如下具体意见对报告书（表）进行必要修改。

具体修改意见如下：

1、核对项目周围现状及敏感点分布（图示距离），细化环境保护目标。

2、细化项目建设现状。补充项目已建内容、处罚及执行情况（出具监察证明材料）。复

核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类型、代码及管控要求，核对并细化“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补充调查镇区集中供热规划、供热现状及项目建设与镇区集中供热规划符合性分析，完善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复核项目与《白城市通榆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内容。补充巩固提升方案内容。核实项目有无现存环境问题及信访问题。

3、核对工程组成，补充锅炉型号及参数。结合供热面积、热负荷及锅炉运行时间，复核生物质燃料用量（小时、日、年最大用量），补充有效的生物质燃料成份附件。明确生物质燃料及灰渣存储位置及存储方式，补充锅炉房内部平面布局。复核工作制度。

4、复核烟气量、污染物产排量，复核除尘效率，补充烟囱高度合理性分析内容，复核锅炉污染物排放标准。复核锅炉用水指标及给排水量，复核水平衡，复核锅炉排水水质，分析废水依托新华镇污水厂的可行性。核对声功能区，复核产噪设备源强及噪声预测结果，细化对敏感点环境影响分析内容。复核灰渣及除尘灰产生量。

5、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复核排放量汇总表。规范附图及附件。明确总量指标来源，复核总量评价内容。完善环境空气现状监测数据统计结果（小时、日均值）。

6、修改专家提出的其他合理化意见。

专家组组长签字： 鲁振宇

2023 年 11 月 2 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 考核评分表（暂行）

受考核环评持证单位：

吉林省百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承担项目名称：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

评审考核人：

李振宇

职务、职称：

高工

所在单位：吉林省中环征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评审日期：2013年11月2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 核 内 容	满 分	评 分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是否规范，总则是否全面	10	
2. 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是否清晰	40	
3. 区域环境现状与保护目标调查是否清楚	10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是否可信，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可行	30	
5. 其他评价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5	
6. 综合评价结论的可行性与规范性	5	
合 计	100	65
7. 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编制是否有开拓和探索特色	+10	
8. 存在以下问题之一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1)项目工程分析出现重大失误的（项目组成不清或主要工程组成遗漏、项目主要污染源或特征污染物遗漏、工艺流程图及主要产排污节点错误）；		
(2)采用的现状监测数据错误的（监测点位数量、监测因子选择、监测频次不符合评价等级要求，不能代表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现状描述与现状实际调查不符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注：主要是指拟建项目周围或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缺失、与各类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描述错误或缺失、保护区保护级别判定错误、排水去向及纳污水体错误）或主要评价因子（注：尤其是特征污染因子，包括重金属、石油类、非甲烷总烃、NH ₃ 、H ₂ S、O ₃ 、光气、氯气、氟化氢等）遗漏的；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错误的（注：未采用技术导则中规定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或未对采用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的来源及合理性进行说明的）；		
(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或者环境标准适用错误的（注：擅自降低评价等级的；地表（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错误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标准适用错误的）；		
(6)所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是指水、气、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缺失的；		
(7)建设项目选址（线）不当或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错误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判定为不合格或加给予分理由表述：		

注：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加分，须得到与会半数以上专家肯定，最高为 10 分，并给出相应理由；
 2.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记 0 分；
 3. 依分数确定考核等级：优秀【≥90】；良好【89,80】；合格【79,60】；不合格【≤59】。

评审考核人对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的具体意见

按下列顺序给出具体意见①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②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③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④根据您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给该项目审批和技术评估提出具体建议。

一、项目运营期在采取各项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够做到各类污染物的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看，项目建设可行。

二、具体修改、补充意见如下：

- 1、核对项目周围现状及敏感点分布（图示距离），细化环境保护目标。
- 2、细化项目建设现状。补充项目已建内容、处罚及执行情况（出具监察证明材料）。复核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类型、代码及管控要求，核对并细化“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复核项目与《白城市通榆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内容。补充巩固提升方案内容。
- 3、核对工程组成，补充锅炉型号及参数。结合供热面积及锅炉运行时间，复核生物质燃料用量（小时、日、年最大用量），补充有效的生物质燃料成份附件。明确生物质燃料及灰渣存储位置及存储方式，补充平面布局。复核工作制度。
- 4、结合生物质燃料成分表，复核烟气量、污染物产排量。复核锅炉用水指标及给排水量，复核水平衡，复核锅炉排水水质（确定依据）。核对声功能区（1类确定依据），复核产噪设备源强及噪声预测结果，细化对敏感点环境影响分析内容。结合生物质燃料成分表，复核灰渣及除尘灰产生量。
- 5、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复核排放量汇总表。规范附图及附件。明确总量指标来源，复核总量相关评价内容。完善环境空气现状监测数据统计结果（小时、日均值）。

2018.5.23
海天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 考核评分表（暂行）

受考核环评持证单位：

吉林省百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承担项目名称：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

评审考核人： 仇建峰

职务、职称： 正高

所在单位： 吉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评审日期： 2013年11月2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 核 内 容	满 分	评 分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是否规范，总则是否全面	10	
2. 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是否清晰	40	
3. 区域环境现状与保护目标调查是否清楚	10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是否可信，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可行	30	
5. 其他评价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5	
6. 综合评价结论的可行性与规范性	5	
合 计	100	<u>70</u>
7. 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编制是否有开拓和探索特色	+10	
8. 存在以下问题之一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1)项目工程分析出现重大失误的（项目组成不清或主要工程组成遗漏、项目主要污染源或特征污染物遗漏、工艺流程图及主要产排污节点错误）；		
(2)采用的现状监测数据错误的（监测点位数量、监测因子选择、监测频次不符合评价等级要求，不能代表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现状描述与现状实际调查不符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注：主要是指拟建项目周围或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缺失、与各类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描述错误或缺失、保护区保护级别判定错误、排水去向及纳污水体错误）或主要评价因子（注：尤其是特征污染因子，包括重金属、石油类、非甲烷总烃、NH ₃ 、H ₂ S、O ₃ 、光气、氯气、氟化氢等）遗漏的；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错误的（注：未采用技术导则中规定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或未对采用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的来源及合理性进行说明的）；		
(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或者环境标准适用错误的（注：擅自降低评价等级的；地表（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错误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标准适用错误的）；		
(6)所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是指水、气、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缺失的；		
(7)建设项目选址（线）不当或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错误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判定为不合格或加给予分理由表述：		

注：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加分，须得到与会半数以上专家肯定，最高为 10 分，并给出相应理由；

2.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记 0 分；

3. 依分数确定考核等级：优秀【≥90】；良好【89,80】；合格【79,60】；不合格【≤59】。

评审考核人对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的具体意见

按下列顺序给出具体意见①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②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③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④根据您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给该项目审批和技术评估提出具体建议。

本项目新建乡镇政府供热锅炉房，基本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位于镇政府院内，除居民及学校保护目标外，无环境限制性因素，在采取有效污染防治措施后，可实现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可以接受，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项目可行。

报告表评价内容较全面，评价标准及模式选择正确，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基本清楚，现状调查符合区域实际，环境保护措施总体合理，评价结论可信。

为完善报告表编制内容，提几点修改建议仅供参考：

1、充实锅炉房供热范围，完善供热规划符合性、用地规划符合性等。

1) 项目仅为新华镇政府供热，不属于集中供热，是否符合区域供热规划；

2) 项目用地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严格讲该用地性质不符合锅炉房建设要求，相关材料需进一步核实（自然资源局的证明只是说明为建设用地，不够充实，且该证明不是红头文件，没有日期，不规范）。

2、核准供热面积、热负荷及燃料消耗量，核准锅炉运行时间（P7 为 182 天，P14 为 190 天）。

3、复核并完善环境保护目标调查，完善厂区平面布置图及环保目标分布图。新华镇小学距离本项目到底是多远，是否应纳入声环境保护目标。

4、复核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包括 HCl），核准除尘器除尘效率，细化烟气影响分析及锅炉烟气监测方案。

5、核准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及执行标准；复核噪声源强，细化厂界噪声达标可行性分析，充实学校、居民等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影响及声环境防治措施。

6、补充调查区域排水管网现状、新华镇污水处理厂现状等，分析项目废水依托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可行性。

7、充实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内容。

8、细化环保投资、三同时验收及环保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 考核评分表（暂行）

受考核环评持证单位：

吉林省希环环境技术服务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承担项目名称：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

评审考核人： 顾斌

职务、职称： 高工

所在单位：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

评审日期： 2013年11月27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 核 内 容	满 分	评 分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是否规范，总则是否全面	10	
2. 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是否清晰	40	
3. 区域环境现状与保护目标调查是否清楚	10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是否可信，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可行	30	
5. 其他评价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5	
6. 综合评价结论的可行性与规范性	5	
合 计	100	70
7. 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编制是否有开拓和探索特色	+10	
8. 存在以下问题之一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1)项目工程分析出现重大失误的（项目组成不清或主要工程组成遗漏、项目主要污染源或特征污染物遗漏、工艺流程图及主要产排污节点错误）；		
(2)采用的现状监测数据错误的（监测点位数量、监测因子选择、监测频次不符合评价等级要求，不能代表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现状描述与现状实际调查不符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注：主要是拟建项目周围或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缺失、与各类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描述错误或缺失、保护区保护级别判定错误、排水去向及纳污水体错误）或主要评价因子（注：尤其是特征污染因子，包括重金属、石油类、非甲烷总烃、NH ₃ 、H ₂ S、O ₃ 、光气、氯气、氰化氢等）遗漏的；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错误的（注：未采用技术导则中规定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或未对采用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的来源及合理性进行说明的）；		
(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或者环境标准适用错误的（注：擅自降低评价等级的；地表（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错误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标准适用错误的）；		
(6)所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是指水、气、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缺失的；		
(7)建设项目选址（线）不当或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错误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判定为不合格或加给予分理由表述：		

注：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加分，须得到与会半数以上专家肯定，最高为 10 分，并给出相应理由；
 2.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记 0 分；
 3. 依分数确定考核等级：优秀【≥90】；良好【89.80】；合格【79.60】；不合格【≤59】。

评审考核人对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的具体意见

按下列顺序给出具体意见①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②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③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④根据您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给该项目审批和技术评估提出具体建议。

一、项目环境可行性

拟建项目为生物质采暖锅炉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污染物能够满足相关排放标准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看，项目建设可行。

二、环评报告表的总体意见

该报告表符合我国现行报告表编制指南要求。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作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审批依据。

三、环评报告表修改及补充建议

1、说明项目所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代码、类型及管控要求，规范项目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

2、补充调查镇区集中供热规划及供热现状，补充项目建设与镇区集中供热规划符合性分析，完善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3、补充新华镇人民政府现状采暖方式，核实与项目有关的现存环境问题，核实有无环境信访问题。

4、复核锅炉工作时数；复核除尘效率（90%）及锅炉烟气污染源强核算，完善排放口基本情况（高度、排气筒内径、温度、编号及名称、类型、地理坐标）。结合项目周边 200 米建筑物高度，复核锅炉烟囱高度合理性及烟囱加高的可行性。说明锅炉烟气执行特别排放限值依据。

5、复核声环境评价标准（若无声环境功能区划，镇区环境应执行 2 类标准）明确各噪声源距厂界距离，完善厂界噪声达标性分析。补充项目运行期废气、噪声对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分析及达标性分析。

6、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及环境监测计划，复核环保投资、规范附图附件。

项斌

关于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评价工作的委托书

吉林省百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将对《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现委托你单位承担此项工作，望你公司按国家有关规定尽快开展工作。



环评文件确认函

吉林省百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设《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位于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院内，对于我单位委托贵单位编制的《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本单位确认，该环境影响报告表采用的文件、数据和图件等资料真实可靠，建设内容无异议，同意环评文件的评价结论，现予以确认。

建设单位(盖章):

确认人:

确认日期: 2023.7.12

2208221105214

不涉密说明

我单位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保证上报的《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秘密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特此声明。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盖章）



关于《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的
审批申请

白城市生态环境局通榆县分局：

我单位委托吉林省百瑞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锅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编制完成，现报贵局申请审批。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盖章）



新华镇人民政府公章编号更改证明

因新华镇人民政府公章年久损坏，原新华镇人民政府公章编号：
2208221106214。新华镇在 2024 年 1 月 25 日向公安机关定点机构重
新报备申请新公章，经过审批后更换新公章，新公章更换后，新华镇
人民政府公章编号为 2208223886994。

特此证明



证 明

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因公章破损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将原公章(通榆县新华镇人民政府 2208221106214)、收回。并销毁。启用新印章。

特此证明。

